**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询价文件**

采购编号：202107004

项目名称：临江公司三固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二○二一年七月

目录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_Toc530583921) [3](#_Toc530583921)

[第二部分 采购须知 4](#_Toc530583922)

[第三部分 询价内容 6](#_Toc530583923)

[第四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7](#_Toc530583924)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1](#_Toc530583924)4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

因临江公司三固项目职业卫生竣工验收，需要编制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或备案，并提供三同时竣工验收专业服务。欢迎符合要求的单位积极参与。

一、采购内容及相关说明。

1.项目编号：202107004

2.采购内容：临江公司三固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3.本项目采购总金额限价为15万元。

二、企业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有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以及或以上资质。

2.投标人近3年来完成过2个危废处置类或化工类项目等相关职业病评价咨询服务项目业绩。

3.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其它官方网站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有责合同纠纷等不良记录；

4.本次招标不允许分包。

 5.投标人不得为临江公司不合格供应商、黑名单名录库。

三、报名方式：2021年7月19日前将企业营业执照、法人授权书、联系人、联系方式发送至646269796@qq.com邮箱。

四 、报价时间及地点。

1. 报价时间：2021年7月26日11:00。
2. 报价地点：杭州市钱塘区临江街道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

五、质疑。

咨询服务单位如认为询价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报名之日起1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视作无异议。

六、联系人：胡工 联系电话：15700099079

七、监督部门：临江公司监察审计部

 联系人：车越 联系电话：18301706681

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4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须知**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询价采购所叙述的服务。无论询价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咨询服务单位自行承担全部费用。

二、定义。

（一）“采购人”系指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二）“咨询服务单位”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报价文件的商家。

（三）“服务”系指按询价文件要求的咨询服务。

三、采购报价。

（一）本项目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二）咨询服务单位应按询价文件要求认真制作《报价一览表》，报价时，报价文件中的报价金额如有大写和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三）咨询服务单位报价应为一次性报价。如果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则报价无效。咨询服务单位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报价处理。咨询服务单位报价应包括人工费、差旅费、专家评审、会务、税金等一切费用。

四、报价有效期。

（一）从报价截止之日起，报价文件有效期为30日。

（二）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咨询服务单位协商延缓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五、报价文件的组成。**

**1.报价函（附件一）；**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4.基本情况表（附件三）；**

**5.项目负责人情况表（附件四）**

**6.项目主要技术人员一览表（附件五）**

**7.有效资质证明并加盖公章：通过年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报价文件装订密封，并在封皮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报价单位名称、授权代表姓名。**

**8.承诺函（若有，报价单位代表因故不能到达现场开标的，须出具书面承诺函，不得对询价结果有异议）。若报价单位安排人员到达现场，此项不需要。**

六、报价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一）报价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报价文件的装订顺序应按本章第六条所叙顺序装订。

（二）报价文件凡需要盖章处均须由报价单位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咨询服务单位单位应写全称。

（三）咨询服务单位应按照询价文件的格式要求制作报价文件，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七、报价文件的递交。

（一）如果咨询服务单位未加写标记，采购人对报价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二）采购人接受咨询服务单位报价文件时间：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接受报价文件。

（三）报价截止时间前，咨询服务单位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已递交的报价文件提出补充和修改，采购人以最后的补充和修改为准。该书面材料应密封，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报价文件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工整，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九、无效报价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可视情况作无效报价处理：

（一）在采购人规定的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报价文件。

（二）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方案的。

（三）报价文件应盖公章而未盖公章或盖非公司公章、未装订、未密封、未有效授权的。

 （四）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五）所提供的资料存在弄虚作假的。

 （六）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十、询价过程。

 （一）采购人组织3人组成询价评审小组。

（二）采购人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询价。

（三）询价时，采购人将查验报价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公开拆封报价文件报价。

　　十一、成交原则与方法。

（一）采购人组织评审小组对各单位的报价资料进行审核，在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前提下，按经评审通过后总金额最低价成交的原则确定成交咨询服务单位。如果出现相同总金额最低报价情况时，总金额最低报价相同的咨询服务单位再进行一轮报价。如报价再相同，则由采购人抽签决定成交单位。**（若出现税率不一致的情况，以除税价相对比）**

 （二）采购人不向未成交咨询服务单位人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报价文件。

十二、合同

合同签订：采购人按照上述第十一条规定确定成交咨询服务单位，并签订采购合同，签约单位为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可根据实际需要，按照成交价格，调整采购数量。

十三、其他。

（一）如果有证据证明各咨询服务单位之间存在串通等舞弊、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存在此行为的咨询服务单位报价。

（二）本询价文件未及事项，在签订合同时双方友好商定。

（三）凡涉及本次询价的解释权均属于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 第三部分 询价内容

一、采购内容及相关说明：

项目名称：临江公司三固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项目地点：位于杭州市钱塘区临江街道红十五线与观十五线交叉口（临江循环经济产业园内）

项目概况：

（1）杭州市第三固废处置中心一期项目用地面积为112854㎡，总建筑面积32543.6㎡，规模为处置源生危险废弃物13万吨/年（包含医废、物化、回转窑焚烧、职业病填埋等工艺）。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处置中心的原料收运及暂存系统（包括对需处置的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的分类、分拣、暂存设施等）、厂内生产设施（包括危废预处理、焚烧处理和医废的焚烧处理设施、余热利用及发电设施、烟气处理设施、炉渣及飞灰收集设施、可燃废液储罐区设施、物化处理设施、稳定化/固化处理设施、污水处理设施及职业病填埋场等）、公用设施（包括锅炉辅机及给水处理设施、压缩空气及动力供应设施、循环冷却水设施、给排水及消防设施、视频监控设施、通讯设施。

二、服务要求

（1）根据实际情况，确认验收计划，实施职业病防护设施的竣工验收，提供三同时竣工验收相关的专业服务。

（2）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编制符合相关监督部门要求，通过评审并完成备案。

（3）报告文本必须加盖编制单位资质专用章及项目负责人签名。

#  报价文件格式

**附件一**

**报价函**

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我方已收到编号为 [ ]的询价文件，经研究上述询价文件及合同条件、技术规范的全部内容和其他有关文件。并承诺如下：

一、按询价文件及合同要求、技术规范承接本项目的工作。我方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RMB：¥ 元）。

二、一旦本投标人中标，我方保证在合同签订后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完成临江公司三固项目职业病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服务工作。

三、本投标人承诺按建设单位、审查机构、评审专家的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

四、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有效，我方将受此约束。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采购人的询价文件和我方的报价文件、承诺书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我以 （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 （姓名）、身份证号 ，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 的询价文件及其它文件，参加开标、澄清、商签合同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其它事务，我单位均予承认。

因该授权代表的行为所产生的责任，均由我公司承担。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投标单位简介：（可另附页说明） |
| 相关业绩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编制时间 | 规模 | 估算投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
| --- |
| 1、一般情况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 历 |  |
| 毕业学校 |  | 专 业 |  | 职 务 |  |
| 职 称 |  | 拟任何职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2、个人简历 |
| 时 间 | 专业工作经历 |
|  |  |
|  |  |
|  3、近年负责项目业绩情况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减。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专业学历 | 性别 | 年龄 | 职称职务 | 专业工作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021年 月

附件六

**承诺书**

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因我公司自身原因不能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询价现场报价评审活动，报价单采用邮寄方式送达贵公司。我公司充分相信贵公司的询价评审结果，且我公司对任何结果都不会有异议。

特此承诺!

 报价单位： 2021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临江公司三固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服务合同**

**（以实际签订为准）**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项目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评价，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1. 咨询内容：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评价。

2. 咨询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分类管理办法》及有关法规、标准的要求，编写项目验收评价报告。

3. 咨询方式：依据企业提供资料，结合现场查验，按相关法规要求，实施该项目验收评价。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①准备阶段：验收评价相关资料收集、工作方案确定：5工作日；②评价实施阶段：现场查验3工作日、验收评价报告编制 30工作日；③评价报告评审7个工作日。④完成备案7个工作日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 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建设项目立项及批准文件；

（2）建设项目职业病预评价报告；

（3）建设项目设计、施工、竣工、试运行资料及相关检验、测试、验收凭证；

（4）其他用于验收评价工作的资料（详见企业应提供资料清单）。

2．提供工作条件：

（1）合同签订后 3-5 工作日内，按上述（提供技术资料）要求，提供真实有效的技术资料；

（2）对乙方到现场实施评价工作时，提供人员配合、现场查验等工作条件；

3. 其他：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咨询报酬。

甲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技术咨询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元整（RMB￥ ）；

2．技术咨询报酬由甲方分三期（分期）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合同签订后 3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作为预付款；

（2）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报告后 3 日内，甲方再支付30%的款项；

（3）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完成备案后5日内，甲方再支付40%的款项；

（4）乙方提供正式税务发票和收据。要求合同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收款银行账号所属单位三者必须一致。

3．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

地址：

帐号：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乙方编制的职业病验收评价报告。

2. 涉密人员范围：甲方使用及保管该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的人员。

3. 保密期限：永久保密。

4. 泄密责任：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对甲方提供的技术、商务、财务及其相关资料等信息保密。

2. 涉密人员范围：乙方参与项目验收评价的相关人员。

3. 保密期限：永久保密。

4. 泄密责任：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5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甲方因项目建设内容变更，需调整评价范围及内容时；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 肆套完整的验收评价报告（A4纸印文字报告）。

2.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通过专家评审并完成备案。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应当 按合同咨询报酬的2‰日支付滞纳金。

2.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约定，应当按因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及工作条件不具备延误的时间，顺延乙方交付报告的时间。

3.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约定，应当按合同咨询报酬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经双方协商确定）。

第九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 甲 （甲、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 双 （乙、双）方所有。

第十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适时通报评价工作进度；

2. 联系并落实现场查验的工作及查验资料的补充、完善 ；

3. 报告交付及资金结算；

4. 共同配合、协商解决项目验收评价有关的问题。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第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1 种方式处理：

1. 提交 杭州市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守约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乙方出具文字材料的 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建设单位应提供职业病验收评价资料清单所列内容；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有效期 年。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合同订立时间：